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11月28日至2026年02月27日止。

第 87267765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8月26日

商 标



申请 人 北京市普兰德洗染有限责任公司

地 址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康定街11号26幢102

代理机构 北京中北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7类：洗烫衣服；修补衣服；皮革保养、清洁和修补；服装修补；清洗衣服；纺织品洗涤；皮毛保养、清洁和修补；清洗亚麻制品；室内装潢；干洗